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 经典清洁服务委托合同(精选8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一

甲方：

重庆石桥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通讯地址：

九龙坡区石桥铺石杨路15号25楼

联系电话：

乙方：

重庆广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九龙坡区石桥铺科创路4号6楼

联系电话：

86136366

为有利于西部商城物业管理服务工作顺利，维护正常的经营管理秩序，保证设施设备的稳定运行，根据相关物业管理法

律法规及乙方与西部商城业主大会签订的《西部商城物业服务合同》，结合西部商城物业管理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并委托乙方对甲方所使用的地下车库进行物业管理服务。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同西部商城业主委员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即（从20xx年6月1日起至20xx年5月31日止）。

二、物业服务内容：

（一）、共用部分设施的管理

1、房屋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

2、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管护。

具体包括供电系统、消防系统、闭路监控系统、主给水、下水管道、污水管、发电机设备、共用照明、化粪池、雨水管等。

3、保修期范围内的由（重庆石桥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承担，保修期范围以外的依照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法规执行。

物业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是指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专有部分以外的，属于建筑物相关业主或全体业主共同所有或共同使用的场所、空间、设施和设备。

（二）清洁卫生

甲方所使用车库场所以内的清扫、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

排水管道、污水管道的疏通、清运。

（三）公用绿地、花木、建筑小品等的养护与管理。

（四）对交通与车辆停放秩序的管理，按甲方要求对停放车辆收取停车费。

（五）对车库收费系统的管理以及承担200元/次以下的维护费用。

（六）安全防范

甲方所使用车库范围内外的公共秩序、安全、消防等事项的协助管理和服 务，包括安全监控、巡视。

（七）水、电等代收代缴。

（八）乙方负责对车库管理人员的聘用及全面管理工作，相关人员的福利待遇由乙方负责发放。

三、物业服务收费标准

（一）物业服务费：每月按每个车位75元收取。

即： $395 \times 75 = 29625$ （元）大写贰万玖仟陆佰贰拾伍圆正

（二）、其他政府指定代收费用另行收取。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依法享有所租赁物业的权利；

2、有权对乙方提供的物业服务工作中不清楚事项进行询问，

并得到答复；

3、有权依法使用本物业共用设施、设备；

4、有权知晓乙方向甲方分摊的共用水电费、代收费的合理计算方法和原则；

5、有权享有由乙方按物业服务合同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

6、有权监督乙方的各项管理服务工作并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7、认同并遵守本合同有关条款，有义务执行乙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物业管理制度；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二

委托方(甲方)：_____，身份证
号：_____，联系方
式_____，住
址，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身份证
号：_____，联系方
式_____，住
址，_____。

根据《xxx民法典》和有关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诚实守信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甲方孩子上学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委托乙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内处理甲方孩子上学事宜，甲方预先向乙方支付委托费用_____。

1、甲方有权询问乙方委托事项办理情况，并可以适时给出具体要求；乙方应当及时答复甲方办理情况，并根据甲方要求完成委托事项。

2、若乙方擅自转委托或者违背诚实信用原则不适当履行委托事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由此导致的损失。

3、甲方有义务及时支付合同约定的相关费用，提供有关资料给乙方以协助乙方办理委托事项。

4、乙方应该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委托事项，若乙方迟延完成，应向甲方全额退款。

1、在乙方已经部分完成或全部完成委托事项的，甲方预付的费用无权要求全额退回。

2、乙方如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或是乙方未实际履行义务的，所收取的费用应当全部退回给甲方。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对方签字合同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商的，可向_____法院起诉。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日期：_____日期：_____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三

乙方：绥化福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实际情况，在自愿、平等、协商

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同意将座落在绥化市物资城综合楼小区委托给乙方进行物业管理(服务)，特订立本合同。

物业基本情况：

楼房名称：绥化市物资城综合楼小区

物业类型：商住式多层楼

位置：绥化市中直北路物资城

占地面积：建筑面积：7624.31m²；楼房栋数：一栋七层。

一、委托物业服务事项：

1、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服务及清雪，如有个别房盖漏水或墙皮脱落如超过物业维修范围，由业主自筹资金解决。

2、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包括共用的下水管道漏水等(共用部分)、公用照明、监控、化粪池、门卫、供水设备的维修不超过千元的由物业负责，如更新改造由业主自筹资金解决。

3、公共环境卫生：包括公共场所、房屋共用部位及清洁卫生、垃圾收集、冬季扫雪。

4、维护公共秩序(门卫)。

5、甲方提供各业主的住房面积花名册。

二、保洁服务

1、楼道每周拖洗二次，日清扫一次，楼梯扶手每天擦一次，庭院随时清扫，保持清洁。

2、楼道公用部位玻璃每年擦两次，破损玻璃随时更换，禁止任何人在小区内张贴悬挂广告。

3、冬季下雪及时清扫，堆放在适当位置，随时清扫夏季楼区内积水。

4、马葫芦每年清理疏通一次，平时发现堵塞，随时疏通，单元楼内下水道由业户自行承担。

三、供水时间

1、供水时间从每日早至晚，物业管理期间负责供水设施的维护、维修和保养，保证全体业主的生产生活用水。

2、供水水箱每季清洗一次，清洗时间由物业公司与业主委员会共同完成，每次清洗过程要有业主委员会成员参加。

四、公用设施、设备维护、养护

1、公用设施(含院内所有公共部位的声控灯座、灯头、灯泡、公用部位的门窗及玻璃拉手、门窗叉等)的养护修复费用由物业公司承担。

2、门灯、楼道灯完好率达95%，若损失，修复时间不超过2日内。

3、设备房要保持整洁通风、无跑、冒、滴、漏现象。

4、公共部位和共用部位人为损坏的由责任人负责。

五、院内公共秩序维护

1、小区入口24小时不间断，设人值班，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要经常巡查。

2、院内禁止存放机动车辆，自行车存放不收费用，平常保持车棚整洁。

3、门卫对进出小区负责查看。

六、物业管理(服务)收费标准

1、管理服务收费每月每平方米0.36元。

2、每户每年二次供水电费：120元/年/户。

3、清运垃圾费：50元/年/户。

以上各项收费如政府有新规定，按新规定执行。对无故拖欠应缴纳费用的业户加收欠费总额的千分之一的滞纳金日递增，乙方要求甲方在管理中做到：

1、甲方加大宣传力度，并协助收缴管理费用。

2、全体业主要积极主动交纳各项费用，业主委员会有责任协助物业公司对个别不交纳各项费用的业户做思想工作。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此小区以前发生的债权、债务乙方概不负责。

4、甲方和乙方共同使用一个办公地点。

七、委托管理服务期限

委托服务期限自1月1日起至20年12月31日止，合同期满后，得到大多数业户的认可，可续签合同。

八、违约责任：

1、如一方不履行合同，各方都有终止合同的权利。

(1) 甲方可以解除乙方为其服务。

(2) 乙方有权弃管。

2、双方对本合同的条款有未经事宜，如新发生的问题由业主委员会同物业公司协商解决，如是遗留问题由业主委员会同开发商协商解决，如进行补充可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服务项目如遇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按新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物业管理主管部门各执一份。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负责人签字(章)： 乙方负责人签字(章)：

20月日

看过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的人还看了：

1. 物业管理委托协议范本

2. 物业委托服务合同范本

4.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

5.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范本

7. 物业管理服务合同范本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四

委托合同，又称“委任合同”。是指受托人以委托人的名义和费用为委托人办理委托事务，而委托人则按约支付报酬的协议。大陆法各国民法对委托合同的限制不尽相同。按多数国家的法律规定，委托合同的标的既包括法律事务，也包括非法律事务；合同内容可以是有偿的，也可是无偿的。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安全服务委托合同范本5篇，欢迎借鉴参考。

甲方：（物业公司）

地址：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的基础上，就甲方将 住宅小区保安工作委托乙方管理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4 住宅小区内的车库及停车场的管理； 1.5 第二条 委托期限

标准： 数额：

甲方向乙方支付保安费用的方式： 第四条 保安标准

乙方维护住宅小区的保安标准为：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5.1 权利

5.1.5 5.2 义务

5.2.3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6.1 权利

6.1.3 拥有要求甲方协助完成住宅小区保安管理的权利；

6.1.4 6.2 义务

6.2.3 第七条 保安工作设施、设备的配备

8.1 住宅小区业主、物业使用权人和来访人员的人身安全：

乙方应严格保障住宅小区业主、物业使用人及来访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障业主、物业使用人、来访人员在小区内不受到殴打、杀伤等行为的伤害。

8.2 住宅小区内财产的安全：

8.2.1 住宅小区业主、物业使用人家庭中的财产安全：保障业主、物业使用人家中财产不被盗窃、抢劫。 8.2.2 住宅小区公共财产的安全：保障住宅小区公共财产不被盗窃、抢劫、损坏，如果住宅小区内的公共财产被盗窃、抢劫、损坏，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8.2.3 业主、物业使用人和来访人员的机动车辆不被盗窃、损坏：

(2)临时免费停车场内车辆丢失、损坏，车内物品丢失，车辆附件损坏或丢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3 住宅小区内的消防安全：

甲方设置专门业务机构督导乙方的工作。

乙方每日将按工作标准进行的各项工作记录在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系统中，督导机构按照所报完成内容进行业务检查，对于乙方未能达到物业管理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其限期整改，直到扣减费用，对长期不能达到管理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委托合同。

第十条 其他

为了保证委托合同的有效实施，乙方应向甲方交纳风险抵押金人民币 元，用于作为乙方按期履行合同的保证。

11.7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的规定，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如因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偿，并且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抵押金。

12.3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履行职责，如果因乙方未尽到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给住宅小区业主、物业使用人或者来访人员造成损害或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因前款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本合同所有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及 各执 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委托人：

地 址：

负责人：

电 话：

受托人：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受关联公司或分支机构(以下称“委托单位”，详见附件1)的委托，选定乙方向委托单位提供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委托，向受托单位提供保安服务的有关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现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委托服务的范围：

1. 委托单位停车场的日常管理工作；
2. 委托单位仓库出入口处的保安服务；
3. 委托单位仓库内、外的安全保护；
4. 委托单位夜间外围巡逻的保安服务；
5. 委托单位发货出口的保安服务；
6. 委托单位非营业时间的安全保卫工作；

7. 委托单位内所有流动设施的安全保护工作；
8. 委托单位内突发事件的安全保卫工作；
9. 委托单位内消防安全的协助任务；
10. 委托单位内办公区的保安服务；
11.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委托单位的服务范围如有变化，以附件2中的约定为准。

二、保安服务费约定和支付方式

1. 保安服务费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由甲方或委托单位支付给乙方(详见附件3表《保安服务费支付标准》)。
2. 每月5日前，乙方应按上个月保安员的出勤情况，根据《补充协议书》中约定的标准，计算出上月的《保安服务费月度计算表》(见附件4)，供甲方或委托单位核对确认。
3. 《保安服务费月度计算表》经甲方和委托单位确认无误后，甲方和委托单位或应以书面方式告知乙方开具发票，并告知付款人名称等相关信息。
4. 乙方应在得到甲方或委托单位通知后十日内提交合法有效的票据。
5. 甲方或委托单位应在收到乙方票据后进行核对，如认为有不妥之处有权要求乙方另行开具票据。乙方开具的票据经确认无误后十日内，甲方或委托单位应当通过银行转帐方式将应付的保安服务费转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
6. 乙方保安员应得的劳动报酬，由乙方根据其与其与保安员之间的有关约定支付，与甲方和委托单位无关。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4. 乙方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的规定，为保安员配备对讲机、保安器械和其他器材，并按照有关规定为派往乙方单位工作的保安员的发放制服，所有相关费用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保证妥善处理与保安员的各项争议，绝不推卸法律责任，乙方与保安员之间的纠纷全部由乙方安排人员出面处理，并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费用。如因乙方原因或保安员的行为，给甲方和委托单位带来负面影响或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费用。

9. 乙方应在拟选派的保安员上岗十日前，派人携带保安员的个人资料原件与甲方和委托单位人员当面沟通。

11.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转委托任何第三人享受或承担。转委托行为无效，仍由乙方向甲方和委托单位履行义务。

12. 乙方应当教育保安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乙方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规定和《保安员职业道德规范》(详见附件10)。乙方与保安员签署劳动合同时，应当将《保安员职业道德规范》作为劳动合同附件交由保安员阅读，并请保安员确认签字。同时，乙方应在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中，对违反《保安员职业道德规范》可能给予的处罚措施作出明文规定，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13. 乙方必须确保任何时候在甲方和委托单位提供服务的保安员人数都符合双方之间的有关约定。乙方保安员应当保持相对固定。

14. 乙方应当保证保安员的考勤记录真实完整，并至少留存两年，以供甲方和委托单位必要时检查，并作为支付保安服务费的原始凭证之一。

15. 保安员的实际工作排班表，由保安队长与甲方和委托单位协商后确定；

16. 乙方应当不断加强对保安员的法律意识教育、职业道德教育、职业技能训练、组织纪律培养以及处置突发事件能力等方面的培训。

17. 乙方应当经常教育和监督保安员，以主动热情的服务态度，按照双方之间的约定，全面完成各项任务，并如实填写现场记录和事件报告。

19. 乙方保安员应当积极协助甲方和委托单位人员处理偷盗和意外事件，乙方对于甲方和委托单位或顾客的求助电话或请求，应当第一时间给予回应。

20. 乙方应当协助配合甲方和委托单位做好经常性的防火、防盗等消防设施检查工作，并给予专业指导。一旦发现火灾、盗窃或其他事件，保安员应当立即向政府主管部门和甲方和委托单位报告，并积极参与和协助甲方和委托单位处理。

21. 未经甲方和委托单位特别许可，保安员不得使用甲方和委托单位设备和设施，不得进入甲方和委托单位办公场所。只有在特殊紧急情况下，乙方才有权使用甲方或委托单位的通讯设施。

22. 如因可归责于乙方和保安员的原因，导致甲方和委托单位或任何第三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经协商确认后由乙方作出相应赔偿，协商不成，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认定，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3. 乙方对存放在甲方或委托单位停车场内的非机动车，应进行看管。如果发生车辆被盗或丢失，由乙方出面处理。

25. 甲方和委托单位要求乙方临时增加保安员的，应当提前三日通知乙方(不可抗力情形除外)，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和委托单位的要求积极配合安排。双方应就此签订《保安服务补充协议》，对服务费和要求另行作出约定。甲方和委托单位认为要减少保安员的，应当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和委托单位应当给予配合。

26. 乙方应当按照岗位需要每天二个或三个班次安排保安员值班、巡逻和提供其他的保安服务，确保每天24小时都有保安员在甲方和委托单位设置的岗位营业场所、场所外围及办公场所值班，维护甲方和委托单位场所的社会治安和人身财产安全。

27. 乙方应当不断完善工作程序，加强组织管理，建立健全奖惩制度。对于工作态度好，业绩优秀的保安员，及时给予奖励。对于缺乏服务意识，多次受到委托人或第三人投诉，以及造成委托人或第三人损失的保安员，按照乙方的规章制度和劳动合同约定，及时作出必要的处理。

六、违约责任

(一)如因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过错造成甲方或委托单位财产损失，双方经协商确认后，甲方和委托单位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相应赔偿。协商不成，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认定，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乙方应在认定后三十天内向甲方支付赔偿款项。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严重的违约行为，在此情况下，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双方经协商确认后，甲方和委托单位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协商不成，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认定，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

责任。乙方应在认定后三十天内向甲方支付赔偿款项。

(三)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擅自解除合同或拒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均属于违约行为，应当按照委托单位应付的两个月保安服务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经济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四)任何一方未提前30日向另一方书面通知的，本合同在一方发出书面通知时或双方约定的时间提前解除，但拟提前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按照委托单位应付的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七、争议处理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合同修订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均须经甲、乙双方认可,并以书面方式签订相关文件。

九、合同续签

任何一方如有意续签合同,应在期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如双方同意续签合同的,则签订新的合同。否则,本合同与补充协议在合同期限届满时自动终止。

十、合同终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1. 合同期限届满;

2. 双方任何一方解散或停止营业；
3. 任何一方要求提前解除并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委托方)：

鉴于甲方拟通过乙方提供的居间服务而取得本合同所约定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开发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政府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介绍甲方和与拥有土地的第三方进行洽谈本项目房地产开发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备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委托事宜

- 1、 甲方授权乙方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洽谈工作的委托代理人。
- 2、 乙方以居间人的身份负责为甲方在项目取得过程中，为甲方与项目方接触提供介绍及促成合作，在此过程中由乙方提供居间服务。

第二条、 服务成功界定标准

- 1、 乙方为甲方取得项目的开发权，取得标准如下：
 - (1) 项目地址：
 - (2) 项目占地：
 - (3) 项目规划：
 - (4) 开发要求：

(5) 优惠政策：

(6) 项目的具体数据以项目方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批文为准，但误差应在5%内，如超出则居间服务费双方可以另议。

2、乙方促成甲方与政府相关部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并协助甲方办理《土地使用证》

第三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 1、 信息收集；
- 2、 项目核准调查；
- 3、 甲方和项目方合作条件拟定；
- 4、 土地使用证的协作办理；
- 5、 项目规划的协作办理；
- 6、 创造甲方与相关部门的洽谈机会。
- 7、 协作甲方把本项目a地块增容至5.0以上(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四条、 甲方提供资质证明及相关资料

根据乙方工作需要，甲方向政府相关部门提供以下资料：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
- 2、 企业代码证、开放商资质证、银行开户许可证(彩色扫描件)；
- 3、 国、地税税务登记证(彩色扫描件)；

- 4、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5、 公司近期银行对账单;
- 6、 向市政府授权的银行查询函;
- 7、 向市政府递交本项目用地的《使用权购买申请书》;
- 8、 公司书面介绍材料和在广西的业绩简述。

第五条、 服务费支付

1、 居间服务费想计付标准:

甲方按 万/亩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居间服务费合计 万元(含税票)。

2、 居间服务费付款条件:

(1) 甲方向相关部门支付第一次土地出让金当日, 甲方把上述居间服务费中的 %支付给乙方。

(2) 本项目土地使用证办到甲方名下后三个工作日内, 甲方把上述居间服务费中的 %支付给乙方。

3、 居间服务费支付方式:

(2) 余下的 居间服务费按上述支付条件由甲方汇入乙方指定的账号。

第六条、 甲方同意

鉴于本合同相关约定服务款项涉及高度商业机密, 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时均以非书面方式提供, 合同履行中或履行后, 甲方均不要求乙方提供依约进行服务的凭证。

第七条、 甲方违约责任

- 1、本合同签订后个月内，甲方如果与其他居间人合作或越过乙方与第三方私自达成交易，或通过其他渠道获得该项目的开发权，仍视乙方居间成功。
- 2、甲方未按约定解付居间服务费给乙方，每逾期一天按所欠付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乙方违约责任

- 1、如乙方不能协助甲方取得本项目的开发权，则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向相关部门取得甲方提交的相关资料原件。
- 2、如本项目的土地使用证未能按相应的《土地出让合同》办到甲方名下的，乙方把甲方已支付的居间服务费全额无息退回。

第九条、 乙方违约责任

- 1、甲方向乙方支付所有居间服务费及履行完各项义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 2、或自本协议生效后 个月内乙方不能促成甲方和项目方达成合作协议的，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 1、甲方取得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本项目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即可直接证明乙方已完全履行了合同的义务。
- 2、不论甲方是否与第三方签订与本合同相同或类似人使用、协议，均不影响乙方依本合同享有的权利。
- 3、合同生效后，非经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能擅自解除

合同。

4、 乙方有权根据需要自行委托第三方履行本应由乙方履行的本合同义务，但第三方的酬金将从乙方应得酬金数额中由乙方支付。

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存在争议部分，由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补充，所补充之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或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甲方：

乙方：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的专业保安服务事宜，签定本合同：

一、委托服务区域：

二、委托服务期限： 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为期___年。

三、着装和基本要求：

- 1、乙方需提前5天进场，熟悉小区环境，并接受甲方岗前培训。
- 2、保安人员上岗着装应按甲乙双方商定的款式落实，按季节变化统一着装，甲方提供第一批保安员上岗服装，以后服装更换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 3、保安人员上岗应持有相关证书，并必须是能胜任物业管理保安工作。
- 4、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如实按月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考勤考核表。
- 5、乙方应经常检查督促，派出的队员须文明值勤、礼貌用语，认真执行《上海市物业管理行业规范》，注重维护甲方企业形象，确保小区的治安稳定和安全，尽心尽责做好小区的卫士和业主的贴心。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 1、负责小区人员、车辆、物资等进出验证及登记。
- 2、落实服务区域的大门警卫、安全巡逻、小区的公共设备设施、业主的财产安全及监控室的监控设备使用等。
- 3、负责车辆停放管理和临时停车费收取工作，停车费收取应严格按甲方提供的收费标准执行，收取费用后必须出具甲方提供的票据，并按时将收取的费用汇缴所在的管理处。
- 4、乙方需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和保安业务实施规程，按小区保安服务内容和标准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按计划实施保安服务工作。
- 5、乙方保安人员应积极协助甲方制定对保安部门安全管理

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安全防范巡视检查，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提出整改措施和建议。

6、乙方保安人员按照甲方要求在执勤中，遇到手续不符合规定及有明显问题，乙方保安人员按照甲方规定，为了维护甲方合法利益，有权坚持原则，履行职责，甲方领导或有关部门应给予支持配合，并积极协助妥善处理。

五、甲方管理责任：

- 1、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改进保安工作的意见。
- 2、甲方负责教育本单位工作人员自觉遵守和维护安全管理规定，配合保安人员做好安全保卫工作。
- 3、甲方应接受乙方对安全防范方面提出的整改意见。
- 4、甲方应如实向乙方提供保安事项方面的有关证件和资料。
- 5、甲方管理处负责对乙方保安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和监督考核，对发现工作表现不称职的队员，除有权向乙方提出撤换外，可同时处以相应的经济处罚。
- 6、小区内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突发事件时，乙方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甲方管理处应协助乙方会同相关主管部门妥善解决。

六、乙方管理责任：

- 1、乙方应按国家《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合法用工。书面签订劳动合同，及时支付劳动报酬（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依法缴纳员工的社会综合保险，做好员工培训和劳动安全防护，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 2、乙方保安人员在值勤当班时，由于失职、渎职造成事故或

给甲方带来经济损失的，视具体情况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3、乙方保安人员在值勤时发现治安、刑事案件、火情等事故，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并及时报告甲方管理处人员和有关部门，同时注意保护现场。如因维护小区利益与违法分子作斗争或因不可抗拒灾害而发生伤亡，由甲方协助乙方处理善后工作，甲方应予以道义上的经济慰问。

4、保安队员的住宿由乙方负责，乙方如需甲方提供保安人员住宿场所的，其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每月按实结算，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

5、乙方对保安人员住宿场所的安全、消防负有管理责任，如发生意外事故应采取相关措施，因事故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民事责任和赔偿责任。

七、甲、乙双方共尽事宜：

1、甲方按双方约定的岗位配置、服务标准和要求，保安员按每人每月 元 的标准，共 人，保安队长，每月 元 的标准，共计 人。共计人民币 元，在每月 号之前，以现金或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乙方上月的服务费用。

2、甲方若连续贰个月仍未能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甲方应申明原因，若连续叁个月仍未能足额付给乙方服务费，按欠缴保安服务费的总额偿付5%的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4、乙方队员应遵守甲方的考评、奖惩制度，奖罚款在当月服务费中结算。

5、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如一方遇到重大政策、形势变化，合同未到期，一方要求终止合同时，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若单方无故终止合同，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6、其他约定，对甲方原有门岗保安人员，由甲乙双方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予以辞退，乙方承担5名保安的经济赔偿，补偿责任，其余由甲方承担。

7、在服务期间，乙方员工的住宿问题由甲方解决，甲方承诺免费提供给乙方员工住宿所需的房间。

8、在服务小区内，因工作乙方所需要到的硬件设备由甲方提供，如：对讲机，巡逻打点棒，巡逻警棍，巡逻强光灯等。

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武警医院住宅小区委托于乙方实行物业服务，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小区物业服务

座落位置：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武警总队医院

建筑面积：高层 平方米(含车库)， ；

第三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

用人，本物业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章 委托服务事项

第四条 物业服务内容

- 1、共用设备设施的日常维修、养护管理、共用照明、共用的上下水管道；
- 2、共用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
- 3、公共区域的绿化养护管理；
- 4、公共环境卫生，包括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垃圾收集；
- 5、维护公共秩序，包括门岗服务，物业区域内巡查；
- 6、维护物业区域内车辆行驶秩序，对车辆停放进行收费管理；
- 7、房屋装修管理；
- 8、消防管理服务，包括公共区域消防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
- 9、其他委托事项。

第五条 物业管理服务质量

- 1、房屋外观：完好、整洁、小区有明显的层号、栋号、房号引路方面标记。
- 2、设备运行：良好，运行正常，无事故隐患，保养、保修制度完善。

- 3、房屋及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
- 4、公共环境：环卫设备完备，设专职保洁人员和明确的责任范围，实行标准化管理；
- 5、绿化：公共绿地定期浇水和养护。
- 7、秩序维护：负责小区的安全秩序维护及消防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
- 8、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小修和急修：24小时服务热线，工作日上门服务；

第三章 委托服务期限

第六条 本合同委托服务期限为一年半。自 起至 止。

第四章 双方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 2、制定并监督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遵守公约；
- 3、审定乙方拟定的物业管理制度；
- 4、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5、审定乙方提出的物业服务年度计划、财务预算及决算；
- 8、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不按规定交纳物业管理费时，协助乙方催交或以其它方式偿付；
- 9、在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按政府规定向乙方提供物业管理

用房(产权属甲方)20平方米, 由乙方无偿使用。

10、向乙方提供售水、电卡设备及软件, 由乙方无偿使用。

11、协调、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管理遗留问题:

(1)水费: 本合同生效之前费用由甲方负责清交。

(2)电费: 本合同生效之前费用由甲方负责清交。

12、协助乙方做好物业服务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13、负责处理非乙方原因而产生的各种纠纷;

14、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本合同的规定, 制订物业管理
制度;

2、遵照国家、地方物业管理服务收费规定, 严格按合同规定的
收费标准收取, 不得擅自加价, 不得只收费不服务或多收
费少服务。

3、负责编制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年度维修养护计划和大中
修方案, 经双方议定后由乙方组织实施。

6、接受物业管理主管部门及有关政府部门的监督、指导, 并
接受甲方和业主的监督;

7、每年年末向全体业主张榜公布一次管理费用收支账目。

10. 本合同终止时, 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管理用房及物业管理
的全部档案资料。

11. 不承担对业主及非业主使用人的人身、财产的保管保险义务(另有, 专门合同规定除外)。

第五章 物业服务费及其他费用

第九条 物业服务费用(不包括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大中修、更新、改造的费用)

1、 按政府规定的标准向业主(住户)收取, 即多层住宅按建筑面积0.40元/月/平方米;多层出租房屋、商铺按建筑面积0.40元/月/平方米。

2、 高层住宅按建筑面积1.50元/月/平方米;高层出租房屋、商铺按建筑面积1.50元/月/平方米收取。

3、 物业服务费用构成: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

(2)物业公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3)物业管理区域绿化养护费用。

(4)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费用。

(5)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费用。

(6)办公费用。

(7)物业管理企业固定资产折旧。

(8)物业公用部分、共用设施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

(9)经业主同意的其他费用。

(10) 税金(5.5%)。

(11) 物业服务企业利润(2-5%)。

2、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按标准按季、年支付物业服务费，支付方式为现金。

第十条 其它有偿服务费用

按乙方提供的有偿服务标准或政府指导价执行。

第十一条 代收代缴收费服务

受单位委托，甲方可提供水费、电费收缴工作，收费标准执行政府规定。

第十二条 停车服务费

停车服务费执行乌发改房[20xx]5号文件。

第十三条 因甲方责任而造成的物业空置并产生的服务费用，由甲方承担全部空置物业的服务费用。

第十四条 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延期交纳应交的物业服务费及代收代缴的水电费，从逾期之日起每天按应交物业服务费的3%交纳滞纳金；无正当理由超过三个月不交的，物业公司可采取限水、限电等催缴措施。

第十五条 房屋建筑(本体)的共同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与更新改造，由乙方提出方案，经双方议定后实施，所需经费按规定在房屋本体维修资金中支付。房屋本体维修基金的收取执行市政府物业管理主管部门的指导标准。甲方有义务督促业主缴交上述基金并配合维护。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甲方违反合同第七条的约定，使乙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第十七条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完成管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第十八条 因甲方房屋建筑或设施设备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造成重大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因乙方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重大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产生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有关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如有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而取得管理权或致使对方失去管理权，或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第二十条 物业管理者进行如下物业管理活动时，对业主造成的财产损失可不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1、为救助人命而造成必要财产损失：

(1) 比如有人在房间内企图自杀，为救助人命不得不破门、破窗而入；

(3) 为抓捕违法犯罪分子，制止不法侵害行为而造成的必要财产损失；

(4) 其它类似上述情况。

第二十一条 甲乙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10000元的违约金；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给予赔偿。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天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事项，办理完交接验收手续。

第二十三条 合同期满后，乙方全部完成合同并且服务成绩优秀，大多数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反映良好，可续订合同。

第二十四条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修订更改或补充，以书面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五条 合同规定的管理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如续订合同，应在该合同期满30天前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规政策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物业管理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裁决(当事人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五

首先，要充分了解签约对象的主体资格。

当前各种经营单位的性质和种类比较复杂，管理不到位的现象比较普遍。为防范欺诈行为，减少交易风险，有必要考察双方的主体资格、履约能力、信用情况等，查看对方的营业执照、年检证明资料等。

其次，注意合同条款的对等性。

《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是物业管理企业与业主委员会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权利义务的协议，当事人应当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不要签订义务多、责任重、权利少这类一边倒的合同，例如合同只规定物业管理企业违约要如何处理而无业主委员会违约如何处理的内容。

再者，合同条款要明确。

《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是物业管理企业与业户之间发生的一项劳务的交易准则，其根本要求是实用，合同的用词用语不需要华丽、完美，但是一定要明确，言简意赅，避免毫无意义的空话，同时合同前后不能出现矛盾。

同时，也要注意管理费标准的确定。

《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中的管理费标准的确定必须合理、合法，具有可执行和可操作性。既要照顾物业管理企业实际开支情况，又要顾及业户的负担。既要使物业管理企业有收益，又要使业主有所获。

另外，对项目分包合同的特殊要求。

物业管理企业承揽的有些项目是从其他承包商那里分包而来的，此类合同涉及一个重要的问题是发包方是否允许承包商对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通常的情况是发包方禁止项目转包和分包或规定未经发包方同意，承包商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根据合同法的规定，转包、分包都要经过发包方的同意，否则转包或分包行为无效。对物业管理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的承包商往往对分包方隐瞒了原合同的规定，对此应当直接向承包商提出此问题并要求其征得发包方同意才能将物业管理项目转包或分包。

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应注意的问题有要充分了解签约对象的主体资格、注意合同条款的对等性和合同条款要明确等五个方面。合同签订过程中，当事人应充分注意到每个事项，确保合同内容是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的。若产生合同纠纷，协商不成，可以通过我们专业的律师帮您诉讼解决。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六

第十五条 合同附件

15.1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背景资料： ；
- (2)可行性论证报告： ；
- (3)技术评价报告： ；
- (4)技术标准和规范： ；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

(6) 其他： 。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16.1 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或者使得本合同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合同。

16.2 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解除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应在上述情况结束后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交相应的证明。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1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如需国家主管部门批准的，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17.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

1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1) 合同已经按照约定实际履行；

(2) 甲乙双方协商解除合同；

(3)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4)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17.4 根据双方中任何一方提议，本合同可按双方满意的条件延期，并在本合同期满前 月进行商谈。

17.5 其它约定： 。

第十八条 合同份数

18.1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正本 份，副本 份;乙方正本 份，副本 份;用于备案 份。本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签订地和签订日期

19.1本合同签订地点为： ；

19.2本合同签订日期为： （此日期应与最后一方签字盖章日期一致）。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委托方(甲方)： 中国电信 公司

住 所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
2. 技术内容：[]。
3. 技术方法和路线：[]。

第二条 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第三条 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履约日程表(附件)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
2. 提供时间和方式：[]。
3. 其他事项： 双方同意将上述技术资料视为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将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履行相应的保密义务。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将全部销毁上述技术资料的复印件并将

原件退还给甲方。

第五条 甲方应以如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

其中：(1)[]；

(2)[]；

(3)[]；

2.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由甲方[]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地址：[]

账号：[]

3. 双方确定，甲方以实施研究开发成果所产生的利益提成支付乙方的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的，乙方有权以[]的方式查阅甲方有关的会计账目。

第六条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的方式使用。甲方有以[]的方式检查乙方进行研究开发工作和使用研究开发经费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

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

第八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或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发现方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按照本条规定认定发生技术风险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一条 保密义务

1.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简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的保护。为履行本合同的目的，乙方可以向其内部有知悉保密资料必要的雇员披露上述保密资料，但是

乙方应保证其雇员在得知该保密资料前承诺接受本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

2. 乙方仅得为执行本合同下义务的目的对保密材料进行复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必须将保密材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当妥善保存保密材料，并对保密材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材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3.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1) 非乙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 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乙方独立开发的；

(3) 由乙方从没有违反对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取得的；或

(4) 法律要求乙方披露的，但乙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4. 本保密条款自甲方将保密资料披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后20xx年内有效。

第十二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

2.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成果进行验收：[]。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

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果有人提出法律诉讼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使用的研究开发成果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乙方同意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法院或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研究开发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酌情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 (1)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研究开发成果的权利,或
- (2)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研究开发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研究开发成果。

第十五条 项目研究开发成果的权利归属。

2、乙方不得将上述研究成果用于与甲方有竞争关系或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三方。

第十六条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或交第三人使用。

第十七条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八条 乙方利用研究经费所购置与研究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归[]方所有。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

2. 地点和方式：[]。

3. 费用及支付方式：[]。

第二十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三条的进度完成并交付研究开发成果，甲方有权以如下方式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从迟延交付第7日起每迟延1日，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的[]%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总值不超过合同总价的[]%。上述违约金的支付不解除乙方的交付责任。

如果乙方未能按时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从而使甲方费用增加，则所发生的全部增加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履约日程延迟，甲方可以同意将履约日程表向后相应顺延，但不免除上述条件下乙方应付违约金的责任。

乙方根据上述情况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且如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总额达到本合同规定的最高限额，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及自付款之日起至返还之日间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银行利息。

3. 如果根据本合同甲方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和/或赔偿，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扣除。若甲方已经支付了费用，乙方应当退还甲方。

4. 如果因为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三条的进度完成并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则履约日程表将相应顺延，不构成乙方迟延。

5. 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在向乙方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当支付的违约金和/或赔偿金。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甲方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而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甲方享有。

尽管有本合同第十五条的约定，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和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方所有。

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

第二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法：)，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法：)。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三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 出现本合同第九条、第十条、第二十条约定的情形；

本合同未涉仲裁的其它部分。

第二十五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不可抗力：是指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第二十六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 []；
2. 可行性论证报告： []；
3. 技术评价报告： []；
4. 技术标准和规范： []；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
6. 其他： []。

第二十七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 双方将各自承担中国有关机构根据中国税法向其征收的所有与合同执行有关的税费。
2. 任何一方未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合同内容。

3. 任何与合同相关但未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将由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协议予以解决。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

通知地址为：

甲方：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1号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乙方：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5.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

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6.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于 年 月 日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

甲方： 中国电信 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共2页，当前第2页12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七

甲方： _____（物业公司）

邮政编码： 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 _____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将其实施物业管理的_____住宅小区的保洁业务委托给乙方管理。

第二条委托期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行使保洁权的期限为条_____年。
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期满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

第三条委托费用

甲方向乙方支付保洁费用的方式： _____

第四条保洁标准

乙方的保洁标准为

- 1、按时清洁道路、走廊等公共地方和公共设施，频率标准；
- 2、住宅小区内窨井、化粪池的清淘清运，频率标准；
- 3、按时清运住宅小区内的垃圾，并协调与环卫部门的关系，频率标准；
- 4、定期对住宅小区公共区域进行害虫消杀工作，频率标准；
- 6、对住宅小区高层公寓防火通道进行清理，保证畅通，清理、频率标准；
- 7、对高层公寓内的应急灯的使用情况进行巡视，损坏打及时报修并跟踪处理结果，巡视频率标准。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权利

- 1、拥有对乙方的保洁行为监督指导的权利；
- 2、拥有要求乙方提高保洁标准的权利；
- 3、拥有对乙方危害住宅小区行为的制止权；
- 4、拥有对乙方重大保洁措施的审定权；

（二）义务

- 1、为乙方完成住宅小区的保洁工作提供保障的义务；
- 2、向乙方支付保洁代理费用的义务；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权利

- 1、拥有依法取得报酬的权利；
- 2、拥有要求甲方协助完成住宅小区保洁业务的权利；
- 3、甲方丧失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资格；
- 4、乙方丧失保洁公司资格；
- 5、一方严重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
- 6、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的规定，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如因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二）乙方应严格履行合同的规定，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如因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并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抵押金。

（三）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履行职责，如果因乙方未尽到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给住宅小区业主、物业使用人或者来访人员造成损害、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因前款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意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合同涉及概念的解释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本合同所有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及_____各执_____份。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时间：_____

委托代办服务的要求篇八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就清洁服务、安全一事经友好协商，达成共识：

第一条：甲方将服务范围为：办公室卫生、大厅卫生、卫生间卫生、中心财产安全及开水供应委托给乙方负责清洁管理。

第二条：委托费用为每月：300元。（大写：叁佰元整）

第三条：委托费用结算方式：一月一付。

第四条：委托管理期限为：4个月，自8月1日起至月31日止。

第五条：双方确定的管理目标为：确保清洁管理范围达到清洁标准。

第六条：甲方的责任、权力、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清洁服务工作进行监督。
- 2、甲方负责添置清洁用品，如：垃圾袋、垃圾桶等清洁工具。
- 3、甲方要妥善保管好文件及贵重物品。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要求，

1. 按协议内容保质保量地完成管理与服务工作。
- 2、负责清洁和处理清洁区域内（办公区域内外）废弃的物品，如塑料袋、垃圾袋等。
- 3、根据甲方授权，对甲方委托的`清洁区域各项清洁服务必须认真完成，保持公共环境卫生整洁、舒适，确保达到甲方的要求。
- 4、遵守甲方相关的规章制度，对公共设施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其功能。如因工作需要，须与甲方协商同意后方可实施。
- 5、乙方在工作时，如对甲方物件造成损坏的或文件丢失的（经检查是乙方造成的）乙方要负法律责任或进行赔偿。
- 6、中心卫生在每日下午下班后清扫。

第八条：违约责任

- 1、甲方违反合同，使乙方未完成规定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逾期没整改，乙方有权中止合同，甲方应给乙方直接经济损失的赔偿。
- 2、乙方违反合同，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预期未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给甲方直接经济损失的赔偿。

3、合同自签定之日起，双方均不得私自提出终止合同。

第九条：附则

1、合同自签定之日起，根据甲方委托的要求，乙方将进入服务

日程。

2、合同期满后，双方合作愉快满意，乙方可优先续定新合同。

3、未尽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进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代表：

日期： 年10月7日

乙方：

日期： 2011年10月7日